法律责任人声明书

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南监管局:

本人已恪尽对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“财信人寿臻爱传家（福享版）终身寿险（分红型）”保险条款法律审核的职责，现确认如下事项:

一、保险条款公平合理，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，不侵害投保人、被保险人和受益人的合法权益;

二、保险条款文字准确，表述严谨;

三、产品说明书符合条款表述，内容全面、真实，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关规定;

四、保险条款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有关规定;

五、其他需要特别声明的事项。

法律责任人: 陈兴家

2026年9月28日